

乡下的土地有姓名

● 梁永刚 (河南平顶山)

大块地、赵家地、学西、火神爷庙、小坡、藕池、苗圃、菜园……

在我的老家梁庄村,每一块庄稼地,不管地块大小,无论贫瘠丰腴,就像一村庄的人一样,都有属于自己的名字。土里刨食刨生活的庄稼人,识字不多,给庄稼地起名儿,像给自己的娃娃姐姐起名儿一样,都是土得掉渣的小名,听起来亲切,叫起来顺口,记起来容易。

名字是一个人随其终生的代号,也是标签。旧时乡间对起名儿极为重视,往往是儿孙尚在娘胎之中,长辈就把名儿起好了。庄稼地的名字亦是如此,从种上第一茬庄稼开始,名字就开始附着在泥土上,任凭犁铧多么锃亮,耙齿何其锋利,一轮轮耕作过后,只会把庄稼地的名字越擦越亮,熠熠生辉,而不会将其埋于地下,黯然失色。哪怕是块新开垦的荒地,一开始没有名字,但等不到一季庄稼长熟,名字就诞生了。这个名字不一定是荒地的主人专门起的,或许是村人们低一声高一腔叫出来的。我们村那一块块庄稼地的名字,究竟是哪些先人所起,恐怕谁也弄不清楚了。先人们给庄稼地起名儿应该是很随意的,或者根据庄稼地相对于村庄的方位,或者根据地的贫瘠和丰腴程度,或者根据周边的标志物,或者根据所种植的粮食,或者根据地的形状,或者根据一段民间传说。譬如,在我们村的西南一隅,有块庄稼地叫“北地”,地明明在村庄的南边,怎么是北地呢?后来,祖父解开了我的谜团,原来北地的名字由来已久,在我们村没有搬迁到现址前,这块地确是在老庄北边,老几辈都是这么叫的。

幼时在乡间生活,从祖父祖母和父亲母亲口中听得最多的,除了乡村村人的名字,就是庄稼地的名字了。村人之间,见面打招呼,问起要去哪里,经常提起的也是庄稼地的名字。父母下地劳作,经常把我留在家里,和伙伴们跑着玩,疯够了,玩累了,肚子也饿了,便倚着柴门,在脑海中搜索

着几个熟悉的庄稼地名字,盼着父母早点回来做饭。听母亲讲,我刚学会说话的时候,就能掰着指头,说出门前那些叔叔伯伯们的小名,还有庄稼地的一长溜名字。

和一辈子侍弄庄稼的祖父相比,教了大半生书的父亲算不上纯粹的庄稼人。祖父总嫌父亲干庄稼活儿毛糙,因为这一点儿,没少挨祖父的责怪。父亲也不争辩,嘿嘿笑着,该干啥干啥,祖父拿他也没办法。我知道,不是父亲笨拙,学不会那些庄稼活儿,主要是父亲的心思没放在上面,他挂牵着另外一块地里的庄稼——自己班里那一大群学生以及我和哥哥姐姐。三年前那个疫情肆虐的5月,71岁的父亲突发急病猝然离去,就像地里的一茬麦子,被岁月的镰刀无情地收割走了。我在整理他的遗物时,翻出了一个硬皮笔记本。笔记本的前几页,父亲工工整整记着他曾经教过的部分学生的电话号码,后面是老家那几块庄稼地的名字、亩数,居然精确到小数点后面两位数。离开老家20多年,那几块地一直是近门一个叔叔种着,如今再次看到这些久违了的地名,心里不由得颤抖了一下,那些再熟悉不过的庄稼地名字,仿佛带着父亲热乎乎的体温,裹着数不清的旧事,漫卷而来,鲜活如初。

或许,再过上一些年,老家村庄的这些庄稼地就不存在了,但先人们给庄稼地所起的那些温暖的名字,是不会随着土地用途的改变而消逝的。记住那些养育过一村人的一块块庄稼地的名字,记住那些在风雨飘摇中逝去的一位位亲人的熟悉面孔,就等于记住了我们每一个人来时走过的路,哪怕走得再远,也是一个不会迷失方向的有根之人。



“宴请”童年的自己

◎ 管洪芬 (江苏宜兴)

一个人逛超市,买了一些必要的生活用品,突然想给儿子带点儿零食回去。我被零食区的一款奶酪棒吸引,是以前没买过的牌子,有点贵,但好像很好吃的样子,儿子不喜欢吃奶酪棒,买还是不买?犹豫几秒,我终究还是把它放进了购物车。

不出意外,回家整理的东西时,儿子对那袋奶酪棒提出了质疑:“妈妈,你怎么又买了奶酪棒?我又不喜欢吃。”我故作思考,然后很坦然地告诉儿子:“嗯,这个是妈妈要吃的。”儿子一怔:“妈妈也会吃这个吗?”我毫不犹豫地地点头:“当然,妈妈很喜欢吃。”

什么时候喜欢吃奶酪棒的?我记不清了,只记得小时候看别人吃过,结婚后有了儿子买给他吃,那时我和老公即便结婚已有几年,但因为工资低又要还外债,经济并不宽裕,所以对于几元钱一个的奶酪棒,儿子喜欢吃便尽数留给他了,我从不染指。儿子慢慢长大,家里经济也渐渐宽裕了,虽然他不爱吃奶酪棒了,但我还是会买,

买给自己。就像圆自己的一个梦,也想尝尝奶酪棒是什么味道,我在“宴请”自己。

仔细想想,我确实是在“宴请”童年时的自己。有时候晚饭后散步,走到街角,看到烤红薯摊或者卖炒栗子的,我都会停下脚步。记忆里小时候有一次生病,在医院门口,一直没食欲的我突然想吃烤红薯。母亲有心想给我买,问了价格后安慰我:家里有好多红薯呢,回家给你烤。我懂母亲,但从那时起,街角那飘香的烤红薯成了我的一个执念,每年冬天总要买上几次,糖炒栗子也一样。

小时候喜欢花花绿绿的裙子,父母总有心无力,我便想着长大赚钱了要买好多。虽然我长大了有了钱并没有买好多花花绿绿的裙子,但逛商场看到喜欢的衣服我总会尽量满足自己。

长大是一件幸福的事,终于可以“宴请”童年的自己,辣条、巧克力、遥控飞机、生日蛋糕……还有很多,在慢慢流逝的岁月里,我总会在某一刻把自己当成一个孩子,然后尽己所能地一样一样“宴请”自己,当然,并不是埋怨以往贫瘠的生活,更不是苛责那时候的一次次不被满足,只是简单地想“宴请”童年的自己。

感念小人书

● 张慧琴 (河南舞钢)

小人书,就是连环画,俗称画册。巴掌大的四方小册子,薄薄的几十页,每页简洁的黑白画面,下边附注几行浅显易懂的文字,即使字认不全,也能凭借画面猜测文字的意思,品味故事的内容。当时流行的《地道战》《地雷战》《鸡毛信》《雷锋的故事》《董存瑞》《刘胡兰》《小英雄雨来》《小兵张嘎》等,都是孩子们的最爱。

上世纪六七十年代,小人书就是少儿的精神食粮。那年月,农村学校没有图书馆,乡镇集市没有书店,农村的孩子只有在庙会上才能见到小人书摊。那时家里没钱买闲书,孩子们想要一本小人书,那可真不容易!但不管是自己拿压岁钱买的、换来的、亲戚淘汰下来的,还是从同学朋友那儿借来的,不管怎样,孩子们总会有小人书看。谁有了小人书,谁就成了香饽饽,屁股后跟一帮孩子。一本小人书借来传去,不知要经过多少孩子的手,看得黑

黝黝、皱巴巴、页脚磨损,缺面少页的,还宝贝似的看得津津有味,爱不释手。

那时候,我做梦都想拥有一本属于自己的小人书,那样就不必挤破头看别人的了。可是,那时供我支配的零花钱太少了,每年太爷爷给的五毛压岁钱还得买铅笔、橡皮和作业本,只有等到村里或邻村有会时,才能得到一两毛零花钱。

我上小学二年级那年,和几个小伙伴一起到离家六里的地方赶十月大会。小伙伴们有的买红头绳、花发卡,有的买江米团、螺丝糖,还有买的甘蔗、冰糖葫芦……会场上的好东西太多了,看得人眼花缭乱,馋涎欲滴。可我只有一毛钱,这也想买,那也想买,钱掏出来又装进去,犹豫再三,一直不舍得出手,总想买个最喜欢、最需要的东西。在会场上转得饥肠辘辘,口干舌燥,真想买个雪白的大馒头或金黄的大酥梨

吃。瞧瞧馒头,看看梨,摸摸钱,还是舍不得掏出来,口水咽肚里,又转身走了……转来转去,突然看到一个小人书摊,我眼前一亮,欣喜若狂,马上穿过拥挤的人群奔过去,掏出兜里攥得潮乎乎、冒着热气的一毛钱递过去。摆书摊的爷爷说,一毛钱可以买一本或者租五本,我选择了租五本。我捧着小人书,蹲在书摊旁就全神贯注地看了起来,忘记了饥饿干渴,听不见周围的吵闹,一本接一本看得如痴如醉。等我看完最后一本恋恋不舍地站起来,揉揉眼看看四周,才发现同来的伙伴们都不见了,夜幕已经降临,会场上已摊少人稀,我急忙往家赶。等我跑到家,已是掌灯时分,家人正着急找我……

虽然一下看了五本小人书,过了一回瘾,但再看别人的小人书时,没有交换的资本,总觉得有点儿对不起他们。下次再赶会

时,我毫不犹豫买了一本《雷锋的故事》,终于有了属于自己的小人书。

在煤油灯下,我读了一遍又一遍,雷锋的故事深深感动着我。在以后的岁月里,我时时处处以雷锋为榜样,把“向雷锋学习”落实到行动。1993年3月4日,我被共青团平顶山市委评为“学雷锋标兵”;1995年5月4日,我被评为“平顶山市十大杰出农村青年”……

小人书虽小,对我的影响却深远,它是我的启蒙教材,是我人生的第一本教科书,它不仅陪伴我度过了快乐的童年,唤醒了我爱阅读的意识,也让我增长了知识,开阔了视野,甚至为我指明了人生的方向。

感谢小人书,让我受益一生。